

弘光科技大學 日間部 多媒體遊戲發展與應用系 四技 科目總表

學生修業規定 (110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)：

一、本系學生畢業時需修滿 128 學分，包括：										
(一) 通識教育課程		28 學分 / 30 小時								
(二) 專業必修		53 學分 / 60 小時								
(三) 選修		47 學分 / 47 小時								
二、各類科目包括：	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第四學年		備註
(一) 通識教育課程 28/30 學分	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
基礎 通識 課程	中文閱讀與書寫(一) ✓	2/2								(學分/時數)
	中文閱讀與書寫(二) ✓		2/2							語文教育
	英文(一) ✓	2/2								語文教育
	英文(二) ✓		2/2							語文教育
	歷史與文明 ✓			2/2						公民教育
	民主與法治 ✓				2/2					公民教育
	美學 ✓		2/2							美學教育
	創意概論 ✓				2/2					創意教育
	創新思維與應用 ✓					2/2				創意教育
	體育 ✓		2/2							體能教育
核心 通識	人文精神(一) ✓	2/2								
	人文精神(二) ✓			2/2						
	服務學習(一) ✓	0/1								
	服務學習(二) ✓			0/1						
通分 識類	社會科學類 ✓					2/2				
	人文藝術類 ✓						2/2			
(二) 專業必修 53/60 學分 (學分/時數)										
	電競產業概論 ✓	2/2								
	色彩學 ✓	2/2								
	管理概論 ✓	2/2								院核心課程
	ACG 概論 ✓	2/2								
	基礎素描 ✓	2/3								
	動畫概論 ✓	2/2								
	遊戲概論 ✓		2/2							
	產品行銷 ✓		2/3							
	基礎攝影與剪輯 ✓		3/3							
	影像處理 ✓			3/3						
	智慧財產權 ✓			2/2						
	提案與簡報技巧 ✓			2/3						

弘光科技大學 日間部 多媒體遊戲發展與應用系 四技 科目總表

(110 年度入學新生適用)：

(二) 專業必修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第四學年		備註
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
劇本寫作與腳本設計	/		2/2						
專案管理	/			3/3					
電競數據應用	/			2/3					
互動媒體製作(一)	/			3/3					
專題製作(一)	/				2/3				
自媒體經營與管理	/					2/2			
消費者心理學	/				2/2				院核心課程
專題製作(二)	/					2/3			
畢業專題	/						2/3		
專業實習(一)	/						4/4		
畢業展演實務	/							3/3	
合 計	18/20	15/16	13/15	12/13	8/9	6/7	6/7	3/3	

(三) 選修 47 學分

1. 選修至少需修滿本系專業選修 27 學分。
2. 本系開放外系選修 20 學分，含通識教育中心所開設選修課程最多採認 6 學分為畢業學分(體育課程至多採認 4 學分)。
3.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。
4. 本系日間部之學士班需修讀一本系所規劃之模組課程「遊戲發展模組」、「電競產業模組」、「動漫製作模組」，學生研修相關模組時，請參照多媒體遊戲發展與應用系課程實施辦法。
5. 本校日間部之學士班學生於規定年限內至少修習一跨系領域之學程。學生研修相關學程時，請參照各學程之作業規範辦法。
6. 若修讀第二專長之必要學分課程，皆可認列為畢業學分。
7. 除修滿畢業應修學分外，其他畢業條件需符合本校學則的規定，方具畢業資格。

附註：

110 學年度(含)以後入學之學生除修習畢業所需學分與學程外，另需滿足以下畢業門檻始可畢業：

- (1) 畢業前取得一專業證照，詳細規定請參閱「弘光科技大學多媒體遊戲發展與應用系專業證照認證辦法」。
- (2) 畢業前須通過英文能力資格鑑定，詳細規定請參閱「弘光科技大學學生英文能力畢業資格檢定實施辦法」。
- (3) 另本校對學生服務學習時數之要求，詳細規範請參照相關作業規範。

1121018 系課程委員會通過  
1121024 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 
1121114 校課程委員會通過

系主任簽章：

劉明昆  
主任

院長簽章：

民生創新學院  
院長 陳玉舜

與校課程委員會議決一致  
112. 11. 14  
教務處課務組